

###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展销售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泰信基金”)为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13072、C类013073,以下简称“本基金”)开展销售费率优惠活动,销售费率优惠活动期为2024年12月16日至2024年12月31日。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销售费率优惠具体情况

基金代码	基础费率	期前销售费率	优惠后销售费率
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型发起式	0.13072	0.14072	0.035%

二、申购费率优惠情况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

- 通过泰信基金直销柜台(不分机构和个人)申购本基金的(场外、前端模式),对基金申购费率(包括固定费率)实行一折优惠。
- 通过非直销机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场外、前端模式),享有费率优惠(包括申购费率),具体折扣和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以各销售机构公示为准。基金费率标准详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赎回费率优惠情况  
本基金对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C类份额赎回费率不做调整。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

持有时间(天)	赎回费率	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	优惠后赎回费率	活动期限前赎回转入基金财产比例
7天<T<30天	1.50%	100%	1.50%	100%
30天<T<90天	0.75%	100%	0.75%	100%
90天<T<180天	0.50%	50%	0.25%	100%
T>180天	0%	0%	0%	-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优惠后的赎回费将100%归入基金资产,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不低于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相对应需计入基金资产部分的比例规定,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四、本基金本次销售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为2024年12月16日至2024年12月31日,自2025年1月1日起恢复上述费率优惠。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结束后,本基金A类费率恢复至原费率标准。原费率标准详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 蜂巢添溢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蜂巢添溢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蜂巢添溢纯债
基金代码	020088	基金管理人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td>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0年11月13日	基金合同终止日期 <td>-</td>	-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td>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td>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分红相关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2月12日 <th>除息日</th> <td>2024年12月12日(场外)</td>	除息日	2024年12月12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12月16日 <th>分红对象</th> <td>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部持有人</td>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部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按照2024年12月12日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于2024年12月13日起转入其指定的基金账户,并自2024年12月13日起享有分红权益,2024年12月1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		

注:【蜂巢添溢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2024年12月12日  
除息日:2024年12月12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4年12月16日  
分红对象: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部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按照2024年12月12日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于2024年12月13日起转入其指定的基金账户,并自2024年12月13日起享有分红权益,2024年12月16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4年12月16日划入投资者银行账户。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 一旦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可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各个销售机构选择的不同分红方式不会在基金不同销售机构设置的同一基金账户下统一。

4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向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咨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eehive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100-3783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本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投资收益率。本基金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服务客户,经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自2024年12月12日起,部分基金参与上述代销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适用范围:定投及转换补差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
- 优惠基金:金鹰货币基金及活期方案。
- 费率优惠: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在上述代销机构上线代销的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参加本次申购、定投及转换补差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
- 优惠活动内容:对于上述活动内容,本基金管理人不再进行限制,投资者通过华创证券申购、定投及转换补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适用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其中申购、定投及转换补差费率以该代销机构的费率优惠活动为准。优惠期间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 重要提示:1. 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安排和规定为准。2. 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申购的一种投资方式。3.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该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信息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华创证券  
客服电话:4008-6666-89  
网址:www.hczq.com  
2. 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电话:400-6135-888  
公司网址:www.g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基金募集信息披露的审核、基金投资及并不等“零存整取、不能提前支取、不能随时赎回”等风险,基金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实施、风险承受能力测试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并出具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认购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特殊情形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 关于中银上海清算所0-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12日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基金募集信息披露的审核、基金投资及并不等“零存整取、不能提前支取、不能随时赎回”等风险,基金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实施、风险承受能力测试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并出具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认购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特殊情形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4-110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或核准、基金募集信息披露的审核、基金投资及并不等“零存整取、不能提前支取、不能随时赎回”等风险,基金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实施、风险承受能力测试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并出具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认购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市场基金、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特殊情形外,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2日

###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8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五、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六、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七、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八、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九、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十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十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四、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十五、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六、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十七、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八、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十九、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二十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十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二十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十四、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二十五、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十六、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二十七、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十八、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二十九、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经与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中中化煤化工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

三十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魏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1)截至2024年12月23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可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青岛胶州市滨州路668号公司会议室。  
9. 会议议程:  
(一)议案名称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董事增补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议案的审议项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名称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董事增补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议案的审议项目可以投票

二、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 会议决议事项  
1. 审议通过: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及法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2)。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出席人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受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登记。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在2024年12月26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股东须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3),并附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卡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封须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6日9:30至11:30,14:00至16:00。  
3.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信函登记地址:中国证券部,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青岛市胶州尚德大道17号;  
邮编:266200;  
联系电话:0532-82293590。  
传真:0532-82293590。  
4. 出席现场会议: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资料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会议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琳琳  
联系电话:0532-82293590  
传 真:0532-82293590  
电子邮箱:gaojinlin@qdright.com  
通讯地址:青岛市胶州滨州路668号  
邮政编码:266200  
2.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 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七、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

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4: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650  
2. 投票简称:德固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投票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1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7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如没有做出明确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授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类别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100	总议案:董事增补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议案的审议项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名称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100	总议案:董事增补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议案的审议项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注:填写表决意见时在各项议案名称后的表决意见栏打“√”,同一议案只能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任意一项意见,选择多项表决意见的则该表决无效。  
1.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盖章):  
(自然人)股东亲笔签名、法人股东及有限合伙企业股东须法定代表人/执行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委托人股东账号:  
4. 委托人持股数量:  
5. 受托人签名:  
6.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7.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经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书有效期自委托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3: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编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投票股数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姓名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名称	投票股数

投票人姓名	投票人身份证号	投票股数

注:填写表决意见时在各项议案名称后的表决意见栏打“√”,同一议案只能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任意一项意见,选择多项表决意见的则该表决无效。  
1.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盖章):  
(自然人)股东亲笔签名、法人股东及有限合伙企业股东须法定代表人/执行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委托人股东账号:  
4. 委托人持股数量:  
5. 受托人签名:  
6.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7.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经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书有效期自委托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3: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编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投票股数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姓名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名称	投票股数

投票人姓名	投票人身份证号	投票股数

注:填写表决意见时在各项议案名称后的表决意见栏打“√”,同一议案只能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任意一项意见,选择多项表决意见的则该表决无效。  
1.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盖章):  
(自然人)股东亲笔签名、法人股东及有限合伙企业股东须法定代表人/执行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委托人股东账号:  
4. 委托人持股数量:  
5. 受托人签名:  
6.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7.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经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书有效期自委托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3: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编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投票股数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姓名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名称	投票股数

投票人姓名	投票人身份证号	投票股数

注:填写表决意见时在各项议案名称后的表决意见栏打“√”,同一议案只能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任意一项意见,选择多项表决意见的则该表决无效。  
1.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盖章):  
(自然人)股东亲笔签名、法人股东及有限合伙企业股东须法定代表人/执行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委托人股东账号:  
4. 委托人持股数量:  
5. 受托人签名:  
6.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7.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经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书有效期自委托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3:  
青鸟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表

个人
----